

榉卯博物馆设备

采 购 合 同

甲方：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幸福校区

乙方：西安中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甲方：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幸福校区

乙方：西安中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幸福校区（以下简称甲方）和 西安中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捌仟玖佰伍拾元整（¥1088950.00元）。

（二）合同总价包含设备及其服务的采购、标准附件（含为交付使用所必须增加的附件或配件）、备品备件、易损件、工具、厂家赠品、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税费、合理利润及风险、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产品清单（附后）

三、款项结算

（1）全部设备完成供货并完成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捌仟玖佰伍拾元整（¥1088950.00元）。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四、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及其他要求

（一）所选设备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材质、制作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合格品要求。

（二）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之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三）质保期三年。

（四）乙方提供的产品，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五、技术与服务

(一) 在设备正常使用教学前,乙方派出一至二名有经验的工程师及客服到现场,对甲方使用运设备教师及相关管理人员进行设备使用培训。

(二) 在设备试运行期间,乙方派出一至二名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甲方客户现场驻场保障设备的试运行正常。在系统试运行期间出现的问题,保证1小时响应,解决问题。

(三) 乙方指派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工程师进行设备维护,并定期或不定期派员至各厂商教育培训中心学习新技术个对新产品的服务技能,以对用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四) 如系统硬件出现问题,乙方将和甲方一起,及时、积极地同原厂商协调,保证在2小时内响应,负责维修或更换系统硬件。

质保期过后的维护

质保期结束后,对硬件的维修,乙方将无条件地协助甲方与原厂商联系,保证原厂商在2小时内响应。

六、验收

(一)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组织乙方(必要时进行随机抽样)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最终认可。

(二) 验收依据

1. 谈判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 检验报告;
3. 验收资料。

七、交货与安装调试:

(一)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35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产品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安装时间以甲方要求为准。

八、违约责任

(一)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而单方面延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逾期累计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二) 乙方所供产品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或不合格的或本项目不能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甲方有权扣除质保金,并要求其承担合同价款30%

的违约金。

(三) 因乙方提供的产品侵害他人权利或者造成甲方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 乙方应在收到解除通知后7天内退还已收取的款项。上述约定的违约条款可合并适用,合并适用后仍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 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 (三)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 (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五)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幸福校区

乙 方: 西安中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 新城区黄家坡社区福泽苑南(韩森路)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二环南路东段22号凯森盛世1号A座1302号房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秦农银行测绘路支行

账号:

账号: 2701021001201000047012

被授权代表:

周卫东

被授权代表: 贺梦瑶

电话:

13720756326

电话: 18602932583

日期:

2025.8.1

日期: 2025.8.1